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顺丰控股

股票代码：002352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30D2室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30D2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6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顺丰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顺丰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顺丰控股、上市公司	指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广投资”）

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30D2室

法定代表人：邓伟栋

注册资本：5,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3772818K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分销；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9年1月7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招商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招广投资100%股权。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30D2室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信息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邓伟栋	男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井涛	女	董事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否
张翼	男	董事	加拿大	中国	加拿大/中国香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招广投资董事长、总经理邓伟栋先生任顺丰控股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招广投资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招广投资于2020年5月29日完成“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可交债”）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本次可交债于2021年5月31日进入换股期。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来12个月招广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减少。

未来12个月内，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招广投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招广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66,637,546股，占上市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6.373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招广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27,610,637股，占上市公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4.9954%。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3日至2021年6月16日期间，因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实施2017年度及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招广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因招广投资可交债实施换股，从而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减少。具体如下：

1、2017年8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27,337,311股股份募集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招广投资的持股比例因此被动稀释，稀释比例为0.3285%。

2、2018年1月、2018年7月，上市公司因实施2017年度、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别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2,556,661股、5,231,982股；2018年8月、2019年3月、2019年6月、2020年3月，上市公司因2017年度、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员工离职及2018年度公司考核业绩未达标，分别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6,909股、440,586股、3,741,407股、274,346股。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因上市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招广投资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稀释比例累计为0.0045%。

3、上市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公开发行了5,800万张可转债，发行总额为58亿元，可转债于2020年5月22日进入转股期。此外因2019年度公司考核业绩未达标，上市公司根据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2020年6月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182,222股。2020年5月22日至2020年8月3日，因上市公司可转债转股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招广投资的持股比例合计被动稀释，稀释比例累计为0.1884%。

4、招广投资于2020年5月29日完成本次可交债的发行，本次可交债于2021年5月31日进入换股期。截至2021年6月16日，招广投资可交债已累计实施换股39,026,90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8565%。

2017年8月23日至2021年6月16日期间，招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66,637,546股减少至227,610,637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6.3733%减少至4.9954%。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注1} 比例	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注2} 比例
招广投资	合计	266,637,546	6.3733%	227,610,637	4.99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227,610,637	4.99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6,637,546	6.3733%	0	0.0000%

注 1：本次权益变动前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4,183,678,213 股。

注 2：本次权益变动后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4,556,440,455 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招广投资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被质押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上市公司 持股比例	质押情况	
			股份状态	股份数量(股)
招广投资	227,610,637	4.9954%	质押	77,784,691 ^{注3}

注3：本次质押系因发行可交债之需要，招广投资将其持有的预备用于交换的顺丰控股A股股票一并质押给可交债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对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票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所致。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内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未曾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2021年6月1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大道 303 号万福大厦 8 楼 801 室
股票简称	顺丰控股	股票代码	0023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 1 号新时代广场 30D2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上市公司募集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实施 2017 年度、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发股份、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转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可交债实施换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减少)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 <u>普通股</u></p> <p>持股数量： <u>266,637,546 股</u></p> <p>持股比例： <u>6.3733%</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u>普通股</u></p> <p>变动数量： <u>39,026,909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227,610,637 股</u></p> <p>变动比例： <u>1.3779%</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4.9954%</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无正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2021年6月16日